

日本厚生勞動省進行法案修正，加強法院對於兒童虐待案件的干預

臺北駐大阪經濟文化辦事處派駐人員

為加強應對急速增加的兒童虐待案件，日本厚生勞動省決定新設加強法院參與輔導監護人之新制度。以後將會依照兒童諮詢所的指導對監護人進行警告，如果監護人不服從警告的話，將強制把孩童跟其監護人分開，讓指導本身更具效果。厚生勞動省在 2017 年 1 月 20 日召開的的國會上將提出此修正案，並計畫於 2018 年實施。

如果孩童因為虐待而面臨生命危險，會由兒童諮詢所暫時保護照顧孩童。包含在自家中發生放棄養育情形等，雖無監護人之同意但必須將孩童與監護人分開，將該孩童放進兒童養護設施等如有此情形，兒童諮詢所就可向法院提出申請。

這次的法案修正是加強在向家事法院提出申請後，認為沒有緊急分開孩童與監護人的需要但家庭環境需要改善的情況下之對應。也新設了要求兒童諮詢所在家事法院判斷是否需要將孩童與監護人分開之前，在一定期間內持續輔導監護人之制度。兒童諮詢所也具有暫時照顧孩童的機制，這是因為即使兒童諮詢所為主輔導監護人，但仍會有監護人抵抗不從的案例。

在新的機制上，家事法院將對管理兒童諮詢所各個都道府縣政府提出對監護人的輔導建議。在聽取兒童諮詢所的報告後如果監護人不服從輔導的話，將成為家事法院判斷是否需強制分開的考量因素。這個機制是以雖然沒有造成孩童生命危險，但卻以持續施以暴力或是放棄養育的家庭為對象。

另外針對不得不將孩童與監護人分開帶至保護機構的情況下，將擴大監護人不得接近孩童的規定範圍。這是為了防止不論是暫時受到保護或是在監護人同意下進到保護機構的孩童們有可能發生被帶回家或被加以傷害的情形為對象的方針。

全國的兒童諮詢所處裡的未滿 18 歲的虐待案例不斷的增加，2015 年度有 10 萬 3260 件。同年度裡家事法院受理的強制分開孩童與監護人的申請有 277 件，其中 208 件獲得認可判決。

資料來源:2017 年 1 月 19 日朝日新聞

<http://www.asahi.com/articles/photo/AS20170118004572.html>